

■ 谢茂松著

曾经北大书系

屋子·灵地：一切都是真的

院子

山上的一天会有多长

水

彩云之南

皇天后土

水

水生涯



新世界出版社

曾经北大书系

■  
谢茂松著

# 水生涯



8  
H  
4  
7  
1  
S  
7  
U  
6  
n  
g  
Y  
3  
A



新世界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水生涯/谢茂松著. —北京:新世界出版社, 2002. 1

(曾经北大书系/陈平原主编)

ISBN 7-80005-679-1

I. 水… II. 谢… III. ①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②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92334 号

## 水 生 涯

---

作 者: 谢茂松

责任编辑: 陈晓云

装帧设计: 海 洋

责任印制: 黄厚清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 24 号(100037)

电 话: (010)68994118

传 真: (010)68995974

电子邮件: nwpcn@public.bia.net.cn

网 址: www.newworld-press.com

www.nwp.com.cn

邮箱地址: public@nwp.com.cn

印 刷: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50 × 1168 1/32

字 数: 160 千字

印 张: 7.75

印 数: 1 - 6000 册

版 次: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7-80005-679-1/I·088

定 价: 15.00 元

---

新世界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  
新世界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# 总 序

陈平原

在前现代社会里,一个人的籍贯,不只代表着方音、饮食、习性等,更包含着文化趣味与学术倾向。而在教育日趋普及、人口流动性很强的当代中国,人们见面时,还会互相询问“你是哪里人”,可那基本上属于寒暄性质(偶尔也会有“老乡遇老乡”的欣喜,但再也不会“两眼泪汪汪”了),只适合于初次见面或把酒聊天。一旦进入知识领域,学者的籍贯或出生地都变得无足轻重,“乡亲”的观念自然也就十分淡薄。以至于过去史书所津津乐道的南北学风差异(还有浙东浙西各县自家面目、岭南岭东不便同列并举等更为详细的分析),不能说毫无道理,但起码显得不太重要。

取而代之的,是每个人特殊的教育背景。对于当代中国人来说,在哪里念书,远比在哪里出生重要得多。这里强调的,不是日后就业的几率、升迁的速度,而是校园生活作为精神纽带,对于走上工作岗位者,依旧起决定性作用。

我在不少地方说过类似的话——到目前为止,北京大学不是世界一流大学,但北大是一所个性鲜明的大学。有人说,北大学生忧国忧民,也有人说北大学生野心勃勃,还有人说北大学生特立独行、北大学生眼高手低、北大学生……不

管你怎么评价,大部分论者都承认,北大学生身上,有一种特殊的气质。

这种与众不同的“气质”,有人激赏,也有人不以为然,更有好心人不时提醒:为避免不必要的摩擦和牺牲,最好能守中庸(中行)。就具体言论和举止而言,确实没必要故作惊人之论或骇世之举。但忠实于自家的学术/艺术感觉,不想因利益考虑而过分委屈自己,这种理想主义情怀,即便在现实生活中很不讨好,我以为还是值得保留。有个性但不张扬,守规则而能发挥,这种境界,只能说是心向往之。

对于很多北大人来说,“曾经北大”是一件永远值得纪念的事。不管是惊鸿一瞥,还是终身厮守,其感觉都将刻骨铭心。不是说北大没毛病——北大人评说起自己的母校来,其严苛与刁蛮,有时远比局外人更甚。可我们也知道,工作效率不高、时有浮躁之举的北大,自有其别处难以企及的优势。起码老校长蔡元培先生所提倡的“循思想自由原则,取兼容并包主义”,历经几十年风雨,依旧是今日北大校园里最具凝聚力的口号。单凭这一点,我们就敢斗胆套用两句名言:一是唐人元稹的“曾经沧海难为水”,一是《红灯记》里李玉和的“有您这碗酒垫底”。

邀请众多“曾经北大”的新老学生欢聚一堂,或吟诗作赋,或衡史论文,基于一个简单而执著的信念:作为北大人,有责任守住蔡先生所提倡的老北大的精神传统。也正因此,本书系只求作者临文以敬,待人以诚,而不强求体裁、主旨、风格的整齐划一。

2001年7月25日于京北西三旗



谢茂松，

1970年生于江西寻乌。

1995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，  
获文学硕士学位。

同年任职于北京大学

出版社文史哲室，

任编辑。现下研究兴趣为经学、

经学史与思想史，

思考文化价值理想

如何在历史中曲折地展开

以及思想与制度间的互动，

以期中国几千年固有之经学

能够剥极而复，

庶几挽世道人心于不坠。

## 曾经北大书系编委会

---

主 编 陈平原

编 委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邦维 张世林 邵 东 陈 来

陈有升 吴晓东 郑 勇 钟振奋

钱理群 阎步克 温儒敏 橡 子

执行主编 周奎杰 文 钊

---

# 目 录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上篇 | 院子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   |
| 中篇 | 湖（或水）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5  |
| 下篇 | 彩云之南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65 |
| 外篇 | 之一 屋子·灵地：一切都是真的<br>——给北方与遥寄南方 ..... | 185 |
|    | 之二 湖（或水）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1 |
|    | 之三 凝固无边的皇天后土 .....                  | 217 |
|    | 山上一天会有多长（代后记）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229 |



上  
篇

院 子



# 一章

上

篇

院

子

一到清早儿，屋顶以上就全是雾，看不到天。雾先是白蒙蒙，后来就泛着淡黄。

这是因为，它的外头、上头，在比它不知要高出多少的天上，还有一个又圆又大的东西，唤作日头，至于为什么这么叫，从来也没想到过去问一问大人，反正是从我知道的时候，它就这么地被大人，还有我们细人子叫着。

日子头，它就几乎总在院子上头，从高往低，喷射出一道道好看但白得耀眼的日光来，我很想看，我只能用手掌遮着眼睛，透过指缝抬头往上看，那光一下子全收进我的指缝间了，日头在里头晃动着，成了小圆球了。不明白，为什么，日头在天上只是个小小的圆球，它浑身发出的光却又能洒满地上那么大那么大的地方。

没有什么东西能阻挡日光从天上降到地上来。当雾先起时，后到的日头就想出种种计谋去钻进雾里，又穿过雾，最后把光从老高老远，用眼永远看不到头，用手永远也够不着的天上带到我的面前，我的脚下，它还会照到我身上，我的面上，一下子就暖融融的，我走到哪儿，它就会跟我到哪儿。我到处走来走去，只要一进屋，外头就看不到屋里的我，我也不能看到外头，因为有墙、有门挡着。可日头却永远都在天上，只要抬头想看，就能见着它。在七八点钟时，刚才还密得连成一整团的雾出现了一丝缝隙，外头的日光早就在等着那儿，比在院子中飞去飞来的麻雀还快，一下子就过去，把光铺洒在院子的地上。

泥上、石子上、草上，一小块地上就全铺满了，没有半点遗漏。

起初只是一小块金黄色，很快，院子上头日头的国土越变越大，雾消散、逃跑，院子里的光也由小片连成大片，最后又到了墙上，日光钻进墙里头去了。我用手掌捂住墙，看能不能把日头挡住，非不让她跑进墙里头，日头就跑到了我手背上了，手背是金黄色，手缝呢，红彤彤地透着光。手一移，日光又跑回墙里，这个时候，整个院子就全换了样了。

高得非要仰头才能看到的屋顶上，  
随便就能看到的地上，

直直立着的几面墙上，全都铺上了一层神奇的金色，就连大人、细人子全身上下也染上了金色，分散在院子各处的金色像一群小伙伴，聚在一起，一个个动起来，互相追逐。

我打开门，金色就跑进我屋子的前头，把屋子的后半部分全比下去了。

一群麻雀也在院子里追去追来，从地上一下子窜上柴堆，又一下子从屋顶落到地上，叽叽喳喳叫个不停，我疑心屋瓦上、地上、墙上的日头也会出声，只是我听不见，但麻雀能听见，不然它为什么老往有日头的地上飞，而不往我的屋子里飞呢？除了会飞的麻雀，跟地连在一起不动的整个院子、屋子都能听见日头的说话，就我一个人听不见。不过，过不了多久，我也就忘了。

每天都是这样的。是不是雾跟日头它们俩是一对好朋友，每天都约好，不然为什么总这么准时，总在七八点时。后来我读到一本书上说，天上所有的神仙，还有地上所有的东西，其实都要轮流值日，就跟我们一（1）班的学生要轮流值日一样。当然有时会贪玩不值日，或者值得不好，那就要受罚。

日头与雾除了它们两个之间约好了以外，它俩跟我也约好的，每天正好在那个时候，我挎上书包，走出屋门，一下子来到了日头透过雾的明亮当中，一步迈过前面的沟，沿着一排房前的路朝院子大门走，这一段路几步我就走完了。每天清早儿我都觉得在我前面，在离我家好远的学校里面都会有好多新鲜东西等着我，我要走快，别迟到。我喜欢上学，喜欢学校。学校里有一大群认识的和不认识的伙伴，比院子里成群结队的日头还要多。进到教室，几个一路结伴上课的同学每人手指上拴几朵特别特别好看的小白花，听说是路上摘的，把里边的花芯取掉，用嘴就像吹气球一样把花吹得圆鼓鼓的，用根细棉线束住上头口子，外头留出一小束卷缩起来的淡紫色花边。用手轻轻摸摸圆鼓鼓的花身子，竟会那么柔滑、白腻，虽然柔嫩，薄得要透明发亮，但又韧得轻

易揉不破，一串串吊在桌子下摇摆着。那是我所见到的世界上最好看，最神奇，最让我羡慕的东西。只是他们很神秘地告诉说，这种花开得少，还不好采，所以得管他们要，他们也不给。我很想弄明白这么奇妙的花，揉不破，能吹成小圆球，比气球还要薄，它们是长在什么地方？这是我最大最大的谜，越想猜就越猜不出，他们几个约好了不跟班上同学说。

我上学的路有好几条，有一次无意中走了一条新路。一路长好多东西，都是原来路不曾见着的，有一个瞬间，我一下子不敢相信，一堵长着杂草，高高的残败的土墙上，开着那种神奇的小白花！有些还没全开，是半张着口子，上面缀着一滴滴发光的露珠，就是那几个同学每天清早儿带到教室里的叫喇叭花的小花，开得像喇叭，张开的口是紫色，身子是白色的。早上没有人，就我一人站在墙下，看啊看，墙头上爬满青绿色叶子，露出带紫边的小白花一二十朵，墙太高，我不可能够着。只是仰着脖子奇怪这么漂亮、神奇的小花，我们院子为什么不长。花开上一朵又一朵，一时眼花缭乱，数不清，每天都开，永远都开不完。一到清早儿，日头刚一探头，它就半开了，等日头越升越高，越来越亮，照遍日头底下所有地方，它就全开了。而且也是成群结队，争先恐后，快把墙头挤得没地了，就像一大早我们班好多同学等在教室门口，管钥匙的同学一开开门，就轰地全进去了，铃一响下自习课，也是轰地往外冲，没有比这更热闹的啦，清早儿第一节自习课，我们等了一节课，就等铃响下课开门那一个瞬间，谁都想争第一个出去。

墙头的喇叭花跟我们一样，它们等着日头，日头一来，

它们就全争着先开了，有的慢了几步，就只能开一小口子，有的就半开。看，它们的喇叭口一个个都冲着日头的大圆脸。它们跟日头互相打着招呼，虽然隔得这么远，但日光一下子就到它们身上。它们自己七嘴八舌争着，闹着，也跟日头说着话，离老远，日头却能听得见，喇叭花跟日头是每天都见面的老朋友。日头也并不比喇叭花大，喇叭花的声音也不比日头小。它们悄悄说着，我却连一个字都听不见，更不用说听明白了。语文老师为什么不教我们这些呢？只教一些大人说的话，不教日头跟喇叭花，不教日头跟麻雀，不教日头跟墙、屋子之间说的话呢？要是能学到这些，就比孙悟空的七十二变还要神奇，我就可以有好多好多各种各样的小伙伴儿了，我就可以跟世界上所有所有的东西说话，跟日头，跟花，跟兔子，跟院子，跟桌子。跟……，我一下子想不出来这么多东西，因为世界上我不知道的东西太多，我怎么能说完呢，反正是随心所欲，想跟谁说，就能跟谁说，每天我都会有好多好多自己新想出来的问题，大人、老师不知道，连聪明的动脑筋爷爷也都根本没听过这些问题。这下子我可以直接问它们了。我相信只要一句话，它们就能帮我解决的，不管有多少多难的问题，都能一下子解决，因为我可以跟世界上所有的东西说话，这种本领实在太奇妙了，老师不教，我找谁去学呢？孙悟空翻过好多好多座山，渡过好多好多大河，才终于找到本领高超的祖师，我到哪儿去找，找谁呢？没有人告诉我。

日头跟喇叭花隔得这么远，一个在高高的天上，走到任何地方都能看见它，而喇叭花只能在我经过这堵墙时才能被我看见。日头跟喇叭花这中间隔得太大，太空，能装多少东

上

篇

院

子

西呀，把世界上所有的东西往这中间填都填不满，就像我们细人子之间比数，一个说一万，另一个就说一亿，那就说亿亿，当最后说到泥沙加天之类的就无法再比了，可就是这最多的也填不满中间的空。虽然这样，日头跟喇叭花却每天都打着招呼，比邻居还近。可是住在一个院子里的好多人，反而不是天天能见面，招呼也打得不多，整个院子就很少见到人影。大人跟细人子没多少话说，说了也互相听不明白。

日头跟地上的所有的东西都熟，可能是因为日头站得最高，离一切都最远，反而就能跟所有的都熟，都成了好朋友，不然它就只能跟一小部分熟，就像院子里边的那些东西之间一样。日头似乎是独一无二的。老师也能听懂日头说的话吗？日头能听懂各种各样的话，也能说各种各样的话。听说二年级的学英语，觉得那种话特别新鲜，很羡慕二年级的学生，要多久我才能升上二年级呀，日头不用教就能听懂英语，日头不但能听，还能看见地上所有所有的东西，好多动物我却只能在书上看到。日头的本领最大了。清早我读着课文，它也一定听着。我从小一直住的屋子、外面的院子也在听着，可是走出这个院子，院子外边的屋子，还有那喇叭花就听不见也听不懂了。要是喇叭花也能听见的话，它就会跑到我这里的屋瓦上、墙上，也开一朵朵好看的花了，可是日头能听懂所有所有的话，天上地下跟它都是好朋友。只有我在院子里是一个人，没人跟自己说话，我只好自己跟自己说话，自己跟自己打仗子、看书，也有时会快乐得什么都忘了。院子里的只能听懂院子里的话，外边就听不懂了，我要离开院子，到外边去，学到日头的本领，能听懂各种各样的话。



我还太小，没有日头的本领，不能让喇叭花开进我的院子里。只能每次经过时在墙下张望，就这样看看，也挺好，然后跑着上学校。

我一天天去上学，刚上一年级，分在一（1）班。上学的每一天对我都是新的，每天学新课文，交作业。我一天天盼着快快长大，在盼望中过着一日又一日。上学以前，我想，要是长到上学时，那该是怎样的时间，我只是每日一个人自己跟自己玩，一点不知道什么是时间，只是觉得过得很慢很慢，就连第二天都会觉得无比遥远，第二天以外都很难想。要长一岁的话，那么多的时间，简直不知道怎样想才好。上了学，才知道了时间，时间是大人嘴上说的一个个词，时间是挂在墙上的日历上的一个个字与数，日，星期，月，年，星期是一数到七，日是1数到31，月是一数到十二。在这之前，时间是混沌一团，或者说从没去想，也就不存在了，现在用一个个有顺序的东西把它分开，变得确定的一块块，而我每天原来不变的生活好像也跟着变，开始想好多东西，分成一件件事，每一件事连着一段时间。原来一点不明白大人们一天里大部分时间都不在院子里，他们忙什么，为什么不像我每天在院子里玩着重复的游戏，现在隐隐有点明白了，但还是很模糊，因为想象不出忙的具体是什么，忙的东西对我好象也是混沌一团，也觉得好远无从晓得，大人忙的跟我们不一样。除了这些算法，我们还有自己的算法，那就是学期，两个学期就是一年，大人说的“初几”或“几号”，我们细人子都不管，我们只用星期，等到星期天我们就可以玩一天，等到学期结束就放暑假，或者寒假。放完暑假升一级，放寒假长一岁，人也跟着长高，这是